

與上市櫃公司溝通議合情形

一、與上市櫃公司互動數據統計

復華投信以親訪、電話會議、電子郵件、書面方式、參與法說會及座談會方式與被投資公司互動。109 年度，本公司研究員及基金經理人與國內外公司互動，包含親自拜訪、電話訪問、視訊會議等方式，合計家數為 1,428 家；參與的人員人次一共 6,764 人次。108 年度互動之國內外被投資公司共有 807 家，本公司參與人次共計 3,119 人次。兩個年度的重大差距，並非是體現在受訪公司家數或參與拜訪人次，而是因 109 年度 COVID-19 疫情影響，親自拜訪及參與座談會、法說會的次數，明顯較 108 年度減少，大都改以電話會議或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機會、風險、與策略，包含 ESG 相關之經營行為及風險，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創造長期價值方面，取得共識。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未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或嚴重影響環境保護及永續經營的情況，以致有損本公司股東/客戶/受益人總體利益之虞時，本公司將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評估是否仍將其維持於本公司股票池之投資標的內，以維護股東/客戶/受益人權益，及善盡社會責任投資。

二、互動議合以落實本公司盡職治理政策

如前文提及，自 106 年本公司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後，即建立明確之正面及負面股票篩選標準，並辦理內部教育訓練，要求投資研究人員依篩選標準進行研究分析，以確實將本公司界定的 ESG 重大議題 – 「永續經營策略、環安衛品質提升」，納入分析決策流程之中。前述之篩選標準，在 107 年至 109 年間，歷經數次修正改善，使其更加完備。

在 107 – 109 年間，本公司有關 ESG 投資分析，已依照本公司所界定的各項 ESG 重大議題，採取數項機制，加以強化：

1. 實踐股東行動主義：

與投資公司正式及非正式溝通。1) 正式溝通係指股東會，以及上市櫃公司每季舉辦之公開法人說明會，正常情況下每年 5 次，主要是與公司之董事會及高階經營階層進行對話。2) 非正式溝通，係指上市櫃公司平常舉行之座談，或電話、電郵訪問，主要對象為發言體系中的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IR, Investor Relations)負責人，每年不定期發生。3) 股東會前對議事手冊中提案的溝通。在必要時，本公司亦會指派投資分析人員，在股東會前循被投資公司發言體系，與經營階層就股東會議案進行溝通、議合。

如前文所述，109 年度，復華投信以親訪、電話會議、電子郵件、書面方式、參與法說會及座談會方式與被投資公司互動的公司家數，平均每個工作日達到 5 家以上，平均每個工作日參與人次達 27 人。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機會、風險與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

2. 鼓勵並支持標的公司推行永續經營策略：

如前所述，本公司自 107 年起，即參酌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每年所發佈的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將其納入投資分析的重要依據。之後並參考「臺灣永續指數」、「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臺灣高薪 100 指數」、「臺灣就業 99 指數」、以及「臺灣企業社會責任中小型指數」，將其中成份股，經選擇產業前景正向者，納入本公司可投資之股票池。對於未納入前述指數的公司，但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亦會在了解該公司未納入指數之原因後，斟酌提前納入本公司可投資之股票池。同時，本公司以實際的投資行為，包括買入、減持、增加持股或全部出清等，向標的公司明確表達本公司在 ESG

的立場。

3. 環安衛品質是否提升，是否出現環安衛相關負面情事及消息，特別是有關如何防範員工感染 COVID – 19。前述員工，包含各公司臨時外派及長駐在外的員工在內：

如前文所述，本公司自 107 年起，在投資檢討方面，已參酌「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揭露的最新消息，以了解是否有被投資公司，在評估期間，涉及調處、團體訴訟及仲裁案件，同時，對環保署及勞工局發佈之訊息，如工安事故、無薪假實施、無預警大量解雇等訊息，亦列入投資檢討範圍。109 年因全球爆發 COVID - 19 疫情，本公司亦每日聽取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舉辦之公開記者會，以及隨時發佈之新聞稿，以瞭解標的公司中是否有員工染疫情況，或評估標的公司營運/生產所在地，是否因疫情影響而減產甚或停工，及/或物流是否受疫情影響而中斷。如有標的公司涉及，本公司即責成專案研究人員，在了解案件本質及狀況後，考慮是否將該等公司暫時移出本公司可投資之股票池。

本公司「盡職治理工作小組」召集人，已代表本公司，加入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TIRI, Taiwan Investor Relations Institute)，並定期參與該組織活動。TIRI 的成立宗旨，是專為台灣上市櫃、興櫃、公開發行、創櫃公司，負責經營團隊、股東、證券分析師、資本市場和主管機關之間溝通的企業經理人而設的專業協會，致力推進台灣投資人關係的實踐及其成員的專業能力和地位，並加強與國際資本市場接軌。本公司加入 TIRI，也是希望藉由該組織的力量，敦促上市櫃公司加強與投資機構的溝通，以及持續改善資訊揭露的方式、頻率及品質。

三、互動時機及互動議題的評估

本公司在評估是否需要與標的公司互動、議合，互動、議合的主題，以及互動、議合的方式時，所使用的方式及標準說明如下：

互動議合時機的決定

前提：以本公司現有持股，或已經納入股票池的公司為優先。

時機決定：

1. 標的公司公告各季財報後，及/或舉辦公開法人說明會時。
2. 據本公司內部分析，或客觀第三者的評鑑報告，鑑別出標的公司可能有潛在ESG風險時。
3. 產業趨勢或法規發生變化，因而可能為標的公司帶來ESG機會或風險時。
4. 股東會議事手冊依法公告後，本公司對提案內容有疑義時。

互動議合主題的決定

1. 先循標的公司發言體系，進行初步對話，了解：1) 標的公司業績的起伏，是否與ESG議題相關；2) 標的公司本身，是否也已鑑別可能的ESG機會及風險。
2. 如標的公司已清楚鑑別，則以標的公司主動提出的主題為討論重心。如尚未鑑別，則以本公司所定主題，與標的公司分享。
3. 決定主題後，會依重要性、所需時間、及所需投入的資源，決定與標的公司正式議合的時間，並訂定預定達成的目標。

互動議合方式的決定

1. 標的公司方及投資機構方，參與議合者都應有足夠的代表性；所達成的結論，才有可能落實。
2. 本公司可單方面與標的公司議合。但如必要時，例如避免過份耗時，或是說明已成為社會上公開爭議之議題時，本公司亦不排除與其他投資機構共同行動。
3. 本公司適當時將藉由股東會表決權的行使，來表示意見。本公司亦將加入相關議題倡議組織，來擴大影響力。

四、案例說明

1.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WSE 股票代號：2301)

本公司於 108 年度，曾就 ESG 相關議題，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寶科)議合。今揭露後續追蹤方式、成果，及對議合後本公司投資決策之影響。

首先、互動議合時機的決定

光寶科原即納入本公司可投資股票池。108 年度第一季，本公司評估在臺商大舉回流情形下，如不即早因應，臺灣可能會發生供電不足的情況，故認為當時為與光寶科議合之適當時機。事後檢討，臺電於 110 年發生兩次全臺大跳電，即印證當初本公司顧慮確有所本。

其次、互動議題及範圍的決定

在與該公司發言管道初步討論後，雙方共同將議題明確界定為：1) 光寶科如何以其電源管理模組，為自身及台灣企業界提供最佳化的節能方案；2) 光寶科如何推廣其光電節能科技產品，以取代傳統高耗能設備；並將 AI 及 5G 的新技術，與光寶科現有產品結合，創造出智慧節能設備。

第三、議合成果

在國際上，光寶科連續第十年入選「道瓊永續指數」DJSI 成份股，110 年光寶科技再獲國際永續評比三重肯定：標普 2021 永續年鑑銅獎、最佳進步獎及碳揭露供應鏈議合評價最高榮譽。國內方面，再度獲頒 2021《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首獎。

在後續實際追蹤方面，根據本公司與光寶科發言體系的定期性溝通，本公司了解，2020 年，光寶科自發自用與綠色電力憑證採購之再生能源使用量，已達 57,097 千度(MWh)，佔總用電量的 16.53%。以 2014 年為基準年，碳排放於 2020 年減少 21.07%，廢棄物較 2017 基準年減量 2,688 公噸。同時，公司積極宣導及落實防疫作為，在 2020 年全年，光寶科員工，包含外派臺籍員工在內，均無人感染 COVID – 19。

將 ESG 的理念融入實際的經營作為，亦為光寶科的財務營運成果，帶來正面影響。2020 年合併總營收為 NT\$1,571.34 億元，全年銷貨毛利率和營業淨利率為 17.4% 及 6.5%，分別年增 2 ppts (百分點) 及 1.2 ppts。全年營業淨利 NT\$102.06 億元，年增 9%；稅後淨利達 NT\$100.16 億元，每股稅後淨利(EPS)為 NT\$4.31，年增 7%，在 COVID – 19 對全球經濟帶來嚴重衝擊時，光寶科全年度獲利率和每股淨利均能創下歷史新高，實難能可貴

第四、後續追蹤方式及追蹤項目

在追蹤方式方面，本公司將參與光寶科每年定期舉辦的四次公開法人說明會，並要求光寶科能在定期法人說明會中，能以書面簡報或口頭方式，表達每季達成年度目標的進度。有關不定期的溝通及追蹤，則將依據本公司前述之溝通議合時機之決定，與公司進行議合及溝通。

在追蹤項目方面，光寶科在碳排放與能源管理目標、廢棄物管理目標、以及水資源管理目標三大面向，均訂有明確之年度目標。本公司將利用定期法人說明會時，與其他機構法人共同合作，了解公司所訂前述目標是否合理，以及評估公司達成目標之可能性。

第五、對本公司投資決策之影響

因光寶科在永續經營作為方面，能掌握機會，創造公司價值，同時又能規避跳電、疫情等對營運活動帶來的風險，故本公司經股票研究處及全權委託處之合議，將該公司評等為「加碼買進」標的。

2.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TWSE 股票代號：2449，以下簡稱京元電)

議合時機及議題範圍：110 年 5 月 31 日，據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記者會中說明，該公司兩名外籍員工確診 COVID – 19。於隔日 6 月 1 日，該公司發言人亦發佈重大訊息公告，敘明確有其事。本公司認為，針對這項突發事件，應對公司財務及營運影響有所瞭解，便指派專責研究人員與公司發言體系議合。討論議題，除前述影響外，還包括公司如何採取進一步的防疫措施。

議合成果主要在了解公司防疫作為，及如何降低對財務業務影響。公司表示：1) 已配合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及相關單位，將染疫員工進行隔離，並持續關切且

提供相關諮詢與協助。2) 立即匡列密切接觸之同仁，依該公司防疫小組作業程序，採取必要的居家健康管理及相關防疫措施。3) 提供外籍員工一人一室進行隔離。4) 除原本例行消毒，已針對染疫員工作業區域，於 5 月 30 當日連夜完成加強消毒。5) 依部門組織特性，啟動分廠分流管制，升級防疫措施。同時公司在重大訊息公告中表示，此事件不影響公司營運及生產。

後續追蹤事項方面，本公司持續指示專責人員瞭解該公司內疫情是否受控。京元電於 6 月 3 日發佈重大訊息公告，補充說明已大幅提高防疫措施力度，除加強對同仁宣導外，亦安排公司全體同仁於三日內分批、分時進行快篩，加快釐清影響範圍。6 月 4 日公司做出決定，為全面進行清消，自當日晚間 19 點 20 分開始，全面停工 48 小時。依 6 月 4 日公司重大訊息公告說明，此次停工，預估可能影響 6 月份營收 4 – 6%。

對本公司投資決策影響。經本公司持續派員追蹤，於 7 月 5 日，公司發言人發佈重大訊息，宣佈外籍移工於 7 月 5 日全面復工，但對 6 月產量及營收影響，實際達 30.1%。本公司雖然認為，京元電事後充份配中央疫情流行指揮中心及相關單位，所採取之防疫措施，已足以控制疫情擴散；但對財務及業務影響，也已成事實，且實際影響數較原先預估之營收減少 4 – 6%，更加嚴重。故經股票研究處及全權委託處合議，對該公司給予「持有」之投資評等。

(以上個股與相關數據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不代表投資決策之建議。)